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更改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分處」)的地址將由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更改為：—

**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滙漢大廈A18樓**

股份登記分處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秀麗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余秀麗女士、林兆昌先生、胡東光先生及莫贊生先生為執行董事；蘇達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鮑文光先生、楊偉雄先生及朱裕民先生(梁昊麟先生為其替任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fbgroup.com.hk](http://www.cfbgroup.com.hk) 內。